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

CHEUNG TAI HO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

##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本公佈乃就今天本公司股份的股價及成交量均上升情況而發表。除以下內容披露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引致股價及成交量均上升之理由。

此公佈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發表。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留意到今天本公司股份的股價及成交量均上升情況，茲聲明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引致股價及成交量均上升之理由。

本公司在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一日披露本公司與一位獨立第三者初步商討有關可能購入一物業。截至本公佈日，本公司仍在商議及考慮有關的收購。同時，本公司現正與另一獨立第三者商討有關可能購入另一物業。但是，到目前為止仍未簽訂有關可能收購之合同。

若有關收購合同簽署後，本公司將會採取適當行動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要求。此外，董事現正考慮其他方法籌集資金予洽購上述之物業，及擴展本公司的物業組合。但是，有關計劃及時間表尚未確定。

本公司謹確認，除上文披露外，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23條予以公開；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之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屬於或可能屬於股價敏感性質之事宜。

上述聲明乃承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願就本公佈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截至本公佈日期止，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魯連城先生（主席）、謝祖翔先生及張詩敏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何厚鏘先生（副主席）、王志強先生、郭嘉立先生及張世臣先生。

承董事會命  
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  
張鈺明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